

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民事裁定

110年度司拍字第111號

聲請人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理人 邱月琴

代理人 劉珈妤

相對人 趙堅勝

上列當事人間聲請拍賣抵押物事件，本院裁定如下：

主 文

相對人所有如附表(一)、(二)所示之不動產，准予拍賣。

程序費用新臺幣參仟元由相對人負擔。

理 由

一、按抵押權人，於債權已屆清償期，而未受清償者，得聲請法院，拍賣抵押物，就其賣得價金而受清償，上開規定於最高限額抵押權亦準用之，民法第873條、第881條之1分別定有明文。

二、本件聲請意旨略以：原設定義務人兼債務人方士瑋於民國102年9月24日，以其所有如附表(一)、(二)所示之不動產，作為其向聲請人借款之擔保，設定新臺幣(下同)1,020萬元之最高限額抵押權，擔保債權確定期日為132年9月12日，債務清償日期依照各個債務契約所定清償日期，經登記在案。嗣債務人向聲請人借款①500萬元、②340萬元，借款期間①、②均為自102年9月30日起至132年9月25日止，均分期按月清償本息，並均有利息、違約金及加速條款之約定。另第三人宥瑋實業有限公司邀同債務人方士瑋及第三人陳寶鳳為連帶保證人，向聲請人借款③375萬元、④125萬元，借款期間③、④均為自107年10月26日起至112年10月26日止，均為每月26日按月付息，到期清償本金及其他應付款項一併清償，且有利息、違約金及加速條款之約定。嗣第三人宥瑋實業有限公司再邀同債務人方士瑋及第三人陳寶鳳為連帶保證人，與聲請人簽立委任開發國內即遠期信用狀契約書，額度為2,000萬元，契約存續期間為自108年9月26日起至109年9月26日止且有利息、違約金之約定。其後，第三

人宥瑋實業有限公司自109年3月23日起以匯票付款申請書，委託聲請人分別支付合計金額21,703,321元之款項予第三人新尚道企業有限公司、翔荃興業有限公司、啓鑫金屬股份有限公司、禹承興業有限公司（詳如附表(三)所示）。又如附表所示之不動產，於109年8月21日因信託，所有權移轉登記予相對人趙堅勝，依法對於抵押權不生影響。詎債務人前揭欠款①自109年9月25日起、②自109年10月25日起即未繳納本息，尚欠本金6,810,766元及利息、違約金，依約視為全部到期；欠款③、④及開發國內信用狀25筆，並全額續貸新臺幣50筆部分，尚欠20,032,261元及利息、違約金，依約視為全部到期，並經聲請人向本院聲請支付命令獲准，有本院109年度司促字第15095號支付命令暨確定證明書附卷可稽。為此聲請拍賣抵押物以資受償，並提出借據暨約定書、委任開發國內即遠期信用狀契約書、國內開發不可撤銷即期信用狀申請書、匯票付款申請書、放款客戶授信明細查詢單、本院109年度司促字第15095號支付命令暨確定明書、抵押權設定契約書、他項權利證明書、土地及建物登記第一類謄本等為證。

三、本件經合法通知相對人趙堅勝、債務人方士瑋，就上開債權額表示意見，然逾期迄今，相對人及債務人均仍未以言詞或書面表示意見，

四、本院經核上開聲請人之聲請尚無不合，應予准許。

五、爰依非訟事件法第21條第2項、第24條第1項、民事訴訟法第78條，裁定如主文。

六、如不服本裁定，應於送達後10日內向本院提出抗告狀，並繳納抗告費新臺幣1,000元。關係人如就聲請所依據之法律關係有爭執者，得提起訴訟爭執之。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29 日

司法事務官 湯明錦

附表(一)：

110年度司拍字第111號

編號	土地坐落					地目	面積			權利	備考
	縣市	鄉鎮市區	段	○○段	地號		公頃	公畝	平方公尺	範圍	
001	屏東縣	長治鄉	新潭		673-13		0	1	51.13	全部	信託委託人： 方士瑋

附表(二)（建物）：

110年度司拍字第111號

編號	建號	建物門牌	基地坐落	建築式樣 主要建築材料 及房屋層數	建物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 範圍	備考
					樓層面積 合計	附屬建物主 要建築材料及用途		
001	457	新民街136之1號	新潭段673-13地號	鋼筋混凝土造 、三層樓房	一層86.16、二層80.62、 三層57.24，總面積224.02	陽台25.21	全部	信託委託人：

附表(三)：

編號	開狀日期	信用狀受益人	金額 (新臺幣)	備考
001	109年3月20日	新尚道企業有限公司	699,353元	
002	109年3月20日	新尚道企業有限公司	899,640元	
003	109年3月31日	翔荃興業有限公司	536,592元	
004	109年3月31日	翔荃興業有限公司	387,324元	
005	109年3月31日	翔荃興業有限公司	828,713元	
006	109年4月8日	翔荃興業有限公司	326,088元	
007	109年4月28日	翔荃興業有限公司	648,000元	
008	109年4月30日	翔荃興業有限公司	461,475元	
009	109年4月30日	翔荃興業有限公司	632,447元	

(續上頁)

010	109年5月5日	翔荃興業有限公司	200,000元	
011	109年5月5日	翔荃興業有限公司	778,932元	
012	109年5月12日	翔荃興業有限公司	349,251元	
013	109年5月12日	翔荃興業有限公司	471,555元	
014	109年5月12日	翔荃興業有限公司	394,380元	
015	109年5月12日	翔荃興業有限公司	360,612元	
016	109年6月1日	啓鑫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1,380,397元	
017	109年6月11日	啓鑫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1,369,259元	
018	109年6月20日	啓鑫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1,381,871元	
019	109年6月20日	啓鑫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1,367,785元	
020	109年7月20日	禹承興業有限公司	310,000元	
021	109年7月20日	禹承興業有限公司	430,238元	
022	109年7月27日	禹承興業有限公司	396,008元	
023	109年7月31日	翔荃興業有限公司	114,000元	
024	109年8月7日	翔荃興業有限公司	1,520,401元	
025	109年8月7日	禹承興業有限公司	459,000元	